

证券代码：832360

证券简称：智达光电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河北智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

河北智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由于未能在 2025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5 月 6 日起被强制停牌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挂牌公司出现“未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，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的”之情形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终止其股票挂牌。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（含）未能披露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司股票将被终止挂牌。

二、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、影响因素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相关规定，公司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（含）无法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，全国股转公司将启动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的程序，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股转公司决定为准。

三、 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

公司已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、2025 年 4 月 30 日、2025 年 5 月 6 日披露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《股票因公司未按期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强制停牌公告》《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，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、2025 年 6 月 4 日、2025 年 6 月 18 日披露了《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》。

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同时，公司及主要股东将积极应对投资者诉求，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交流，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、表决权，做到信息公开透明，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特此公告。

四、 后续停复牌安排

☐拟复牌 ☒拟继续停牌

由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仍未披露，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本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五、 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

（一）公司联系人：郭永宪

联系电话：13933168765

邮箱：765467533@qq.com

联系地址：石家庄市桥西区西二环北路 66 号

（二）券商联系人：寿超

联系电话：0311-66006429

邮箱：shouchao@cdzq.com

联系地址：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 35 号

六、 其他说明

无

河北智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30 日